

#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发布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6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聚焦社会公众需求，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 （一）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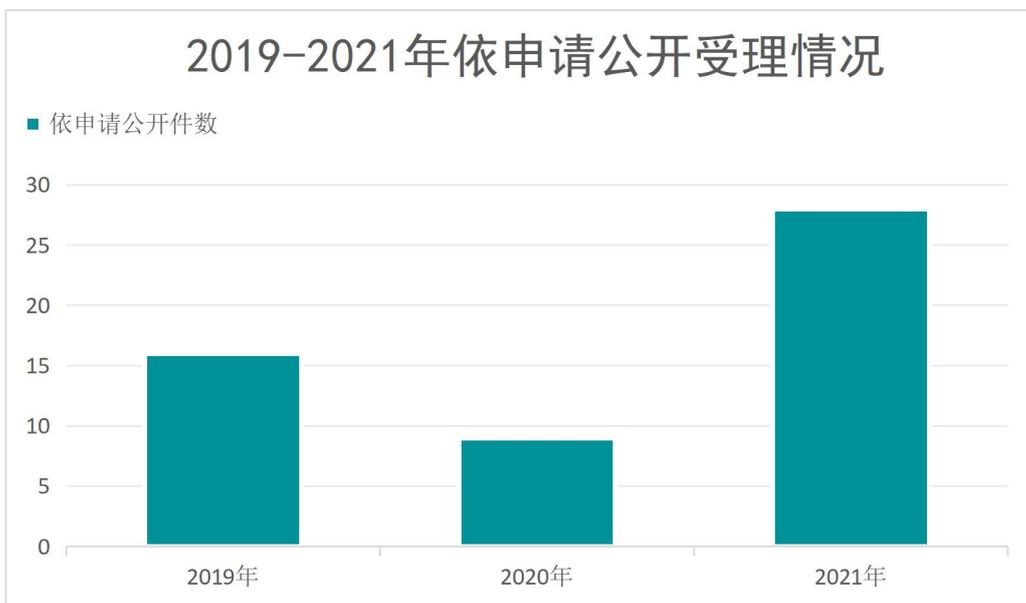
2021年，依托沂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300余条。其中，主动公开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文件41件，规范性文件9件，开展图文解读、专家解读、动漫解读、新闻发布会等解读材料97件；常态化公开县政府全体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和县政府专题会议21次；高质量刊发沂南县政府公报4期，公布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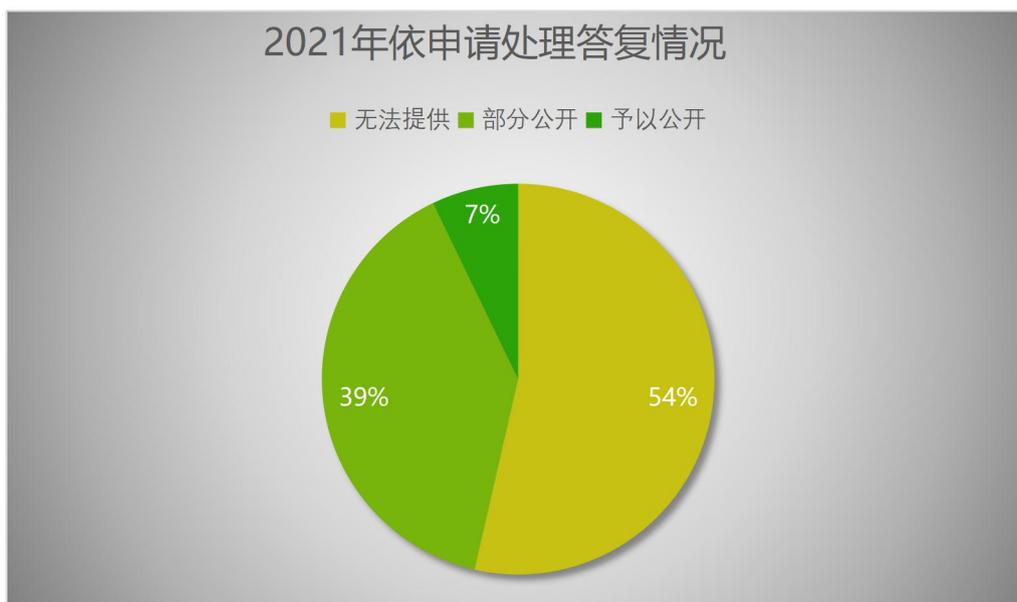
47件。继续抓实机构职能、人事信息、权责清单、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公务员招考等信息公开工作。



## (二) 依申请公开

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联合会商机制。2021年，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8件，全部按时答复，较去年增长近2倍。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2件、行政诉讼案件0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沂南县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和《沂南县政务信息公开定期审查制度》，明确公开属性，对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时间严格把关。设立政策文件集中发布平台，推进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统一公开。2021年，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20件，废止6件。完善信息检索功能，设立政务公开检索、专题检索等检索模块，增设“智能问答机器人”，提高网站信息检索的便捷性和精准度。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坚持把县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优化调整政务公开专题专栏，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规范内容的发布和管理。加强“i沂南”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为群众搭建一个高效便捷的政务公开移动端平台。

### （五）监督保障

继续将政务公开考核成绩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对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实行“每周一提醒、每月一检查、

每季一通报”的“三个一”工作制度。调整沂南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理顺协调管理机制。在县政府办公室设立政务公开办公室，负责推进协调监督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继续加大政务公开培训力度，全年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3次。4月份，组织政务公开相关人员到先进地区学习。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6	2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	0	0	0	0	0	2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1	0	0	0	0	0	1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0	0	1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8	0	0	0	0	0	2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1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问题

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县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开意识不够；二是公开质量还有待提高；三是公开平台管理有待提升等。

##### （二）改进措施

**一是增强主动公开意识。**进一步夯实政务公开制度基础，完善信息公开闭环管理机制，不断提高政务公开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不断优化政务公开考核内容和考核方式，督促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根据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结合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行进一步梳理，明确公开内容、责任单位、发布平台、公开要求，提高主动公开内容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三是强化公开平台管理。**进一步加强县政府网站建设监督，完善网站服务功能，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

用。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把政务新媒体打造成为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舆情回应、引导重要平台。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1 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临政办字〔2021〕30 号)要求，结合沂南实际，制定下发了《2021 年沂南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 2021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一步分解，明确工作任务具体要求和责任单位，确保落实到位。

**一是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县政府办公室公开了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工作进展、取得成效等情况。围绕营商环境，完善权责清单，做好精准落实宏观政策、深化减权放权、完善监管机制、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信息公开。提高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及时发布社会关注的重要政策、防控动态和通知公告。

**二是加强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方面。**在乡村振兴、城市建设、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方面，及时发布权威信息，促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等解读。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生态环境污染、食药安全、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及时作出回应。

**三是强化公众参与推动高水平决策公开方面。**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常务会。为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2021年举办沂南县“政府开放月”活动，全县共50个部门单位参与。丰富政民互动形式，围绕财政预决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教育等领域，积极开展在线访谈活动。

**四是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和保障方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建设，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考核制度，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县综合发展考核。强化激励问责，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考核长期落后的单位，公开通报批评，督促工作整改提升。

###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年度，县政府办公室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件、政协委员提案2件，办复率100%，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办理结果情况均在沂南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开。

###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抓好制度建设，实现依申请公开规范答复。**规范依申请公开信息台账建设，建立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对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收到的依申请公开，按照会商研判、部门提初步意见、公开办审核、司法局把关、县领导审签的五步工作法进行办理，确保答复准确、及时。定期组织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暗访，对各单位的渠道畅通性、答复内容和形式的规范性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纳入政务公开考核。

## 沂南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

为了规范我县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2 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 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定义

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是指除本县各级人民政府及县政府所属各部门(以下简称行政机关)依法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向行政机关申请获取的相关政府信息。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

#### (一)受理机构

行政机关确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申请的受理,并公开受理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

#### (二)受理的原则要求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应当予以受理。对申请人要求公开项目较多的申请,可按照“一事一申请”的原则处理。申请人应当按照行政机关要求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机关接到申请人申请后,应当即时登记。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行政机关申请提供与其自身相关的税费

文件签发单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9日			
文件编号	等级	密级	年限
定密依据	定密责任人		
文 件 名 称	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沂公开告字〔2021〕33号)		
印 发 范 围	主 送	抄 送	
拟 办 单 位	县 政 府 办 公 室	拟 稿 人	李 雪 11月29日
拟 办 意 见	11月29日		
领 导 批 示 意 见	法青峰同志阅。司法局审核。 11月23日		
会 签 意 见	11月 日		
打 印 份 数	付 印 时 间	月 日	核 稿 人 薛 祥 廷
注意:修改文稿和签发文件时,请不要用圆珠笔、铅笔和红色墨水;签名要求姓名完整。			

二是丰富解读形式,让政策“深入人心”。建立政策解读库,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县政府政策性文件,对文件正文和文字解读材料进行梳理、分类、提炼、精简,重新归纳组织,通过文字解读、一把手解读、图文解读、音频解读、简明问答、视频解读、动漫解读、新闻发布会等予以展现。解读材料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案例、数据,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

沂南县人民政府 www.yinan.gov.cn

走进沂南 政务公开 网上办事 政民互动 专题专栏 新媒体

# 政策解读专栏

### 文字解读

查看更多

- 【文字解读】《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021-11-23
- 解读:《沂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 2021-11-23
- 关于《山东省水利厅出县河道非法采砂石价值或危害防汛安...》 2021-11-16
- 文字解读:《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县乡镇(街道)合法性审查全...》 2021-10-18
- 解读《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县乡镇(街道)合法性审查全覆盖工...》 2021-10-14
- 文字解读:《关于印发沂南县旅游民宿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21-10-12
- 《沂南县旅游民宿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2021-10-09

### 主要负责人解读

查看更多

- 沂南县住房保障中心主任薛允刚同志解读《沂南县深入推进老...》 2021-11-16
- 县检验检测中心孙伟昌主任解读《计量法》中强制检定和非强...》 2021-11-16
- 孙祖镇党委书记田洪梓解读《孙祖镇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百日...》 2021-10-26
- 沂南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主任贺洪雨解读《山东省打造全国现...》 2021-10-08
- 沂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局长贺可进解读《沂南县机动...》 2021-09-07
- 沂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胡凡新解读《关于调整...》 2021-08-26
-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戴光磊解读《关于印...》 2021-07-05

### 图文解读

查看更多

-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沂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沂南县政府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批专用章的通知》
- 沂南县飞地经济政策实施意见
- 沂南县促进外贸发展暂行办法政策解读
- 关于表扬奖励第二届沂南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县长奖的通报

三是严把“三个关口”，做好县政府网站咨询建议办理工作。沂南县将县政府网站咨询建议栏目办理与12345市民服务热线办理相结合，建立接收、登记、办理、答复制度，完善在线回复工作机制，指定专人每天登录县政府网站，及时查看涉及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群众投诉、意见和建议。要求各单位要在群众投诉、意见和建议发表5日内予以回复，在5日内仍不回复的，下发“催办通知单”予以催办督办。同时，将回复工作情况计入12345政务服务热线考核内容，纳入全县综合发展考核。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止。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